

被編織在一起的命運-耶穌與耶路撒冷

路加福音 13:31-35

莊劉真光 師母

前言

在路加福音中，對耶穌的使命之描述的主要重點是，耶穌的使命是建立在神的旨意之基礎上。這個觀點在路 9:51-53 中很強的被表示出來，現在又再次被強調。

因此，在緊鄰前文的第 22 節，路加提供一個明明表示的提醒：耶穌正在繼續祂往耶路撒冷去的旅程。到了本段經文，這因素就成為顯明的焦點。除此以外，在第 28 節論到「所有的先知」將參與彌賽亞的筵席。在此，耶穌向耶路撒冷宣告將臨到的審判，指出貫穿耶路撒冷的歷史，這個城市是不斷殺害神的先知，特別是最大的那一位「末世的先知」（申 18:18）。

I. 耶穌「必須」去耶路撒冷(路 13:31-33)

1. 法利賽人向耶穌提出警告(13:31)

- A. 時間
- B. 法利賽人的警告

2. 耶穌的回答(13:32-33)

- A. 耶穌稱希律為「那個狐狸」
- B. 耶穌吩咐法利賽人去告訴希律的話
 - 1) 「看哪，今天與明天我趕鬼和醫病，第三天我完成我的目標。」(13:32)
 - 2) 「的確，今天與明天與後天我必須去走旅程，因為一位先知將不能在耶路撒冷外面喪命。」(13:33)
- C. 總結

II. 耶穌為耶路撒冷哀嘆(路 13:34-35)

1. 為耶路撒冷悲傷(13:34)

- A. 「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
- B. 「你殺害先知，並用石頭打死那些被差遣到你那裏去的人。」
- C. 「我如何經常要聚集你的兒女在一起，好像一隻母雞聚集她的小雞在她的翅膀下，你們不要。」

2. 向耶路撒冷宣告審判(13:35)

- A. 「看哪！你們的家留下給你們為荒場。」
- B. 「我告訴你們，你們將不會見到我，直到你們說：那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

III. 屬靈真理的原則

1. 耶穌清楚的表明祂對於祂彌賽亞的使命與命運之委身。神對耶穌的旨意與計劃幾近完成的時間。祂已經預備好去承受彌賽亞受苦死亡之命運。祂定意要完成神差祂來完成的使命。祂看自己是一位先知。祂的命運與耶路撒冷是被連繫在一起，祂「必須」死在耶路撒冷。這是出於神的「必須」，所以祂「必須」繼續祂被神指定的路程，直到祂到達耶路撒冷。在那裏祂將藉著死亡完成祂的使命。

2. 耶穌為耶路撒冷悲傷

- A. 耶穌對耶路撒冷發出雙重的呼喚，表達為耶路撒冷的命運悲傷，但同時也具有先知性，向耶路撒冷宣告將臨到的審判。
- B. 耶路撒冷是以色列的宗教中心，就代表了以色列。貫穿以色列的歷史，他們一次又一次地拒絕與殺害神差到他們那裏去的先知。耶穌哀嘆說祂渴望將祂的猶太人百姓聚集在祂彌賽亞的眷顧與保護之下，祂來到地上為的是帶給他們救恩，但他們卻拒絕祂。

3. 耶穌向耶路撒冷宣告審判

- A. 耶穌預言神將丟棄耶路撒冷城和其中的百姓，耶路撒冷將成為荒場。這個預言是指向公元 68-70 年耶路撒冷的被毀。
- B. 耶穌的宣告：「你們將不會見到我，直到你們說：那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是指向耶穌的再來。有二種可能的解釋：
 - 1) 正面的解釋
在基督再來之前，以色列國將被恢復，將悔改轉向神。這樣當基督再來時，他們將以信心迎接祂(羅 11:25-27)
 - 2) 負面的解釋
以色列將不會再見到耶穌，直等到祂的再來。但哀哉！那將太遲了。他們將認識祂為他們的審判官，而不是救主。
在此處審判的上下文中，可能負面的解釋更合適。猶太人拒絕了耶穌這位應當稱頌的彌賽亞，那麼當祂再來時，他們將被迫承認祂是當稱頌的那一位末世的審判官。

討論問題：

1. 請省察自己是否經常聽從人類的勸告，卻忽略神的旨意？
2. 請省察自己是否像耶穌一樣委身於神對我們的旨意？是否委身於大使命？這樣的委身帶出甚麼行動？